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的「關於與平安銀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及耿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桂花女士及張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愛玲女士、王鳳榮女士、黃磊先生及梁阜女士。

* 僅供識別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2016-095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平安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协议签署的概况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或“甲方”）于2016年7月13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彼此视对方为战略合作伙伴，并承诺创造一切条件和便利，在各个领域开展卓有成效的全方位合作，以巩固和扩大双方在各自领域中的优势。

公司与平安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本次签署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负责人：孙建一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三、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乙方选择甲方作为开展金融业务的主办银行之一，乙方及成员单位在业务经营范围内与甲方开展全方位、多元化的金融业务合作。

甲方将根据乙方的需求，在一切可能的领域为乙方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甲方将为乙方建立专业化团队，协调各业务条线及集团内各成员单位，整合在平台、人才等方面的优势，优先为乙方及其成员单位提供优质、高效、安全、便捷的金融及相关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一）综合授信

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承兑汇票、保理业务、产业链融资、同业授信等传统银行融资服务。

（二）现金管理与网络金融等服务

提供集团现金管理、线上线下基础收付、银企直联、跨银行资金云等现金管理服务，以及资金存管、见证、在线融资等平台金融服务。

（三）投资银行业务

为满足企业并购、优化融资结构、丰富融资渠道的需要，提供产业基金、资本市场、资产证券化、债券发行、资产托管等全方位投资银行服务。

（四）财务顾问服务

为企业发展、融资等提供财务顾问咨询，优化企业融资渠道，提供发展方向建议。

（五）综合金融服务

依托平安集团综合金融优势，为企业提供险资直投、信托融资、融资租赁、证券市场再融资、各类企业和员工保险、网络金融等一揽子金融服务。

（六）零售和私人银行服务

为企业高管、员工提供个人金融服务，重点包括理财、代发工资等。

双方在此基础上加强业务往来，共求事业发展，开创银企合作的新局面。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期满后，如双方无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自动延展一年。

四、协议履行对本公司的影响

通过与甲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公司能以优惠的利率和费率享受各项金融服务，对公司今后产品结构调整、整合战略资源、拓展全球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能够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加快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本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对甲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涉及的具体业务合作需签署具体业务合同，并以双方签署的具体业务合同内容为准。

对于在合作协议之下开展的具体业务，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决策权限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